

吹梦到西洲

■张秀枫

秋已过，却
溽暑未退，酷热
难耐。枯坐斗
室，忽听“滴”的
一声，微信里传来信息，展
读之后，忽如一阵清风徐
徐拂过，凉意爽人。

吴聚平的散文集《似是故人来》以清新
幽远的意境、真挚深厚的感情和朴实无华
的文字，不但改变了时令，也改变了心绪。

2010年新年的钟声还在余音缭绕，我
供职于深圳的一家财经媒体，通过考核，招
聘了三位年轻的记者、编辑。其中一位，
中等偏高的身材，黑框眼镜后面清纯明丽
的脸庞，素面朝天，笑容可掬的表情，不时
尚也不媚俗，处处显示出自由、随意而从
容的气质，给人留下了不一样的印象。

她就是大学毕业不久的吴聚平。

另两位是赵玲和庞慧强，她们被安
排在同一间办公室。很快，同样积极上
进的心气、开朗坦荡的性格、“年相若，道
相似”的品性，形成了一种凝聚力，使“三
姐妹”同声相应，同气相求，同频共振，互
学互助，情同手足，成为杂志社的一道风
景，也是一种力量。

作为职场新兵，吴聚平敬业爱岗，

很快便从熟悉、适应进步到胜任。选稿
审稿，其学足以副之；采访写作，其才足
以成之。特别是写作，仿佛暗中有神助，
文思敏捷，笔走龙蛇，写人叙事，各尽其
妙。“新兵”成了“新秀”。我与她们交流
工作，探讨问题的同时，也感受到青春的
蓬勃生机和见识的新潮锐意。不算很长
的职场经历印证了记忆の永恒。

大概是2019年的冬天吧，杂志社几
位老同事相聚，我有幸参加了这次餐叙，
感受到了她们久别重逢的喜悦、往事回
顾的深情和各自人生的慨叹，在欢声笑语
中，也和她们分享了友谊的甘甜，备尝
了惜别时的不舍与忧伤。

此时的吴聚平已经离职。回到家乡发
展，从此音信杳然。尽管如此，透过浮生，
穿越春夏秋冬，面对繁杂的世界，我留恋回
味往事时，对旧同事的工作和生活还是充
满了想象。友谊比变化的四季更长久。

孰料五年后，忽然天外来鸿，吴聚平
通过微信发给我一组文字，问候的短信、
记叙往事的短文《老张，坚硬的时光》
》，还有她即将出版的散文集《似是故
人来》，并嘱我为之作序。于是，在闷热
的清涼中开始了我的阅读。

《似是故人来》以描摹童年和故乡

为主要内容。谁没有难以忘怀的童年
和心灵深处的故乡呢？然而每个人的童
年和故乡又千差万别，永远也无法穷尽。
正如作者在“后记”中所说，它是文学的
“两大母题”。作者以这样的书写，成就
自己的第一本书，在选材上独具慧眼。

松香、晨雾、太阳花、竹林中捉迷藏、
过家家、小牛的悲情之死、孵小鸡祖母
的慈祥与劳苦，以及“我”从小就喜欢“光着脚
到处跑”的天真烂漫和无拘无束……这些
记忆中的山山水水和似水流年，在作者近
似白描的娓娓叙事和有温度的文字中流
淌，仿佛一幅幅美丽南国的水墨画，赏心
悦目，难怪作了作者对童年和故乡的一往
情深，彰显了她对大自然和生活的挚爱。

性格刚强、外冷内热的父亲，不停歇
地为他人削竹织篾的“大姨父”、有情有
义的“银医生”，以及顽强坚韧的“姐婆”，
这些亲人，乡亲美丽的心灵和勤劳善良
的本色，成为作者童年和故乡的血脉、筋
骨。热爱故乡，说到底还是热爱故乡的人。

生活中有阳光也有阴霾，有快乐也有
贫困、荒凉和灼痛，作者对此并没有视而
不见，更没有违心地粉饰和廉价地美化，
而是如实地予以呈现。这是为文者的良
知。无论是“进城去”的种种无奈，

还是李铁等乡亲的艰难困苦，都使人感
到为了生存而苦打苦熬的沉重和每一步
前行的不易。

作者敏于对细节的捕捉，赶圩、煲
粥、种花生、压条子、切麻枣、酿黄米酒、
生子进祠堂等活色生香的描绘和刻画，
不但增添了作品生活的质感，也再现了
粤东北农村地域和来自历史深处的民
风风俗，使作品厚重并独具特色。

《似是故人来》文风朴实，结构简
约，文字清新隽永，犹如一江春水的潺
潺流动，一片草地的郁郁葱葱，一抹云
霞的五彩斑斓。尽管如此，如何写出
言近而旨远、丰赡而深刻并且元气淋
漓的文章，作者还有努力的空间。

“似是故人来”源自南朝乐府，是一
首民歌：“青衫烟雨客，似是故人来。
南风知我意，吹梦到西洲。”短短四句
二十个字，却写尽了人生聚散、波澜起
伏的欢喜悲叹和无尽沧桑。作者巧借
其中佳句为书名，盖有深意存焉吧。

我非“青衫客”亦非“南风”，恐难“知
其意”，这些拉拉杂杂的文字，聊供识者
一晒而已。祝愿吴聚平的“文学梦”不
仅“吹”到“西洲”，而且“吹”到更加辽
阔的千山万水。梦想开花，硕果累累。

在写作中成长

■黄雪敏

《似是故人来》是河源青年作家吴
聚平的第一部散文集，包括“物事”“画
像”“回乡”三辑内容，集中呈现了许多
人曾共同经历过的乡村生活：上山捡柴
火、下地种果蔬、侍弄花草、喂养家禽，
邻里和睦、乡野寂静……作家以平和舒
缓的叙述笔调，优美流畅的文字，深情
地追忆童年时光，在故乡的物事、人情
中解读生活的秘密，追寻心灵的来路。
这部散文集有几个亮点值得回味：

其一，细致的物事摹写。《似是故
人来》所呈现的乡土世界，是记忆中被各
种样的“物”所包围的世界。从自然界的
日月山川，到家园田舍的动植物，以及
灶上锅中的各种吃食，“物”在作者的微
观凝视中，展露出乡土世界丰富驳杂的
自然样态。

松香是“丰富多情”的，松果落在松
针上带来了“火红的诗意”（《松香》），
早晨上学前去巡望花畦，细数花苞，在
开花花落、昼夜更替中感受四季轮回，
触摸生命的底色（《花时花事》）；晌午
过后，仔细观察太阳在田间、屋里一寸
寸游走的身影，投入这永不停止的光阴
追逐的游戏（《太阳的刻度》）；夜深人
静时，倾听一丛竹林的秘密，感受一棵
竹子与另一棵竹子的相爱（《竹林》）。
作家谦卑地弯下腰，俯下身，与一株草、
一朵花对视，倾听世间万物，是如何“悄
无声息、声势浩大地深入我们的生活中
来”。她将那在万物萧索的时候让人心
生寄托的一园蔬菜称为“冬青”、将沸
腾翻滚的米锅里米片堆积起来的微型世
界称为“粥微”——光影中辨时光，米
锅里看世界，菜园里见天地，充盈着热
气腾腾、健康浓郁的乡土气息，饱含着
作家对生活的热爱之情。

故乡的食物，总是承载着丰富的记
忆。“滋味”不仅仅是味蕾上的享受，
附着在食物上的记忆也许是 longest、
最细腻、最忠诚的，容易被人拖拽进时
光的隧道里。这种最私人化的“吃的实
践”，

常常以最直接的方式，勾连起一方水土
与一代人的集体记忆。与食物的味道同
时涌现的是时光的滋味——每个年代
独特的光影、纹理和绒毛……在这些
“吃食”背后，蛰伏着个人无法抹去的
记忆和情感，也折射着整个时代的世变
缘常。食物里储藏着重人间的况味，炸
好了的果果、粘成一团的麻饼、偷来的
李子……这些零食里充盈着孩子们对丰
盛生活和温暖人情的向往之心。孩童时
错把月饼的“保鲜剂”当成“神秘之物”
的品尝经历，读来令人不觉莞尔又心酸
动容（《月光照耀四方》）。“物”既承
载着那一段流年的淳朴和温馨，也折射
了那个年代的困窘，还流露了母亲不在
身边的日子里，那无可抵挡的寂寞、无
奈和遗憾。这些文字，令人感怀，也
使人沉思：今天，在物质极其丰盛而
易得的今天，为什么我们对“物”反倒
没有这种亲切和想呢？

因为眼中有物，心中有爱，作家常
常能透过“生长之物的内部”感受生命
的盛与衰，发现这大千世界的奥秘。她
感受到童年时光中“轰然的热闹，和那
无法捉摸的寂寞”，体会到“美是盛
大无私，而感受到美，却是一种孤独”
（《花时花事》）。那些微小的、在
外人看来不足为奇的“物事”及其背
后属于小地方和个人的、属于童年和
家乡的记忆和经验，在散文中获得了尊
重，被作者重新打量 and 擦亮。“物”
为情物的开发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在
平凡的“物事”中，作家建立起与土
地、与自然更深刻的关联。

其二，朴素的人情抒怀。《似是故
人来》用定格在彼时光阴中的风俗人
情，勾勒出一个村庄的背影。故乡的
变化，之于小说，可能是沧海桑田，
山乡巨变；之于散文，却常常体现在
一日三餐，家长里短中。儿时生活，
故乡人事，既有悲伤、恐惧与疼痛，
更有热情、温暖和爱。

乡下物事惹人遐想，乡人情则令

人惦念。作家不愿回避他们，无视他们，
也无意美化和盲目拔高他们，只愿用
饱蘸深情的笔娓娓道来，用一帧帧人
物素描，画出一组乡人的群像：她怀
念“永远透着一股劲头的伯父”，他
是年幼的“我”和外面世界重要的精
神桥梁；她关心为人安魂的哑巴佬，
“若干年后，又会有谁将他安魂”。
还有良善温和的乡村赤脚医生银生、
擅长捕蛇却神智错乱的铁球叔，一
狂一呆的婉姐和招娣……更多的村
民，他们的生计是途穷的，只有向山
索取，只有扎根土地，日日重复繁重
的劳作。但这些“晨雾中赶路的人”，
却怀着“倾尽全力”的人生态度和生
活热情，“要在这混沌中间开辟出一
天的生活”。在这一本薄薄的散文集
中，作者以近乎白描的朴素手法，饱
含深情地记录和展现这些亲友们的
个性。作品通过对小人物生活状态的
刻画与描摹，将乡人坚韧的性格和对
生活的热爱，将乡间的人情美、人性
美、乡土民间的淳朴善良和愚昧麻木，
一并呈现于纸上，自然而然地传递
给读者一丝丝的温暖和力量。

在这部散文集中，《一个女人的枯
萎史》《月亮忘记了》《似是故
人来》《链条》这几篇文章，特别能
引起女性读者的共鸣。这些文章充分
发挥了女作家对生活细腻的感知、对
女性性别遭遇和代际经验的体认，以
敏锐的观察和深切关注，集中笔墨
书写了农村女性“灰暗”的人生和
“沉默”的精神历程。年迈的祖母、
姑婆、外婆，她们尝尽怀胎、孕育与
劳作的艰辛，悄无声息地枯萎、老去，
纵然有千般万般的不甘心与不情愿，
也只能在恐惧和无声的抗争中，一步步
“走出熟悉的世界，走向未知的消亡”。
在祖母辈的坎坷人生和“母亲—我—
女儿”三代人的生命链条中，作者理
性地反思女性的命运，揭示出父权制
社会“让女性从根本上被一群飘忽的、
无法追溯自身性别历史的

怀乡病与书写

■吴聚平

童年与故乡，是写作者跨不过去的
两大母题。莫言先生把文学的故乡称为
一个人的“血地”。我的散文集《似是
故人来》，也离不开对生我养我那个
故乡的回望。

一代人有一代人的故乡。我所处和
书写的乡村，是过去三十年的乡土，它
们正处于历史大变革中，时代的变迁反
映到人与事物的身上，我敏感于这些变
化，唏嘘于那些命运，做了本能的记
录。

打有记忆起，我就和祖母生活在一
起，白天缠磨在她身边，晚上与她睡在
一起。我的祖母像许多农村老人一样，
七十多岁了还在田头灶尾间爬摸，岁
老在她脸上刻下了沟壑，却不妨碍她
灵魂的活跃。这活跃让她常常处于无
休止地讲述当中。到了晚上，夜深人
静的时候，她坐在床头，抽着旱烟斗，
讲述开始变得深沉而绵长起来。

这个时候，小小的我就成了她的听
众。她的讲述既有流传已久的客家“
古仔”，如“田螺精”“老虎外婆”
“蛇精”等，也有她自己的人生经历。
她用一口客家话，绘声绘色地讲着，
让坐在床头另一边的我睡意全无。如
今，那些故事细节我已记不太清，但
我永远忘不了一个老人在回忆往事时
在草烟缭绕笼罩下的那一激动，它们
穿越时光，成为我脑海里永恒的画面。

如果说祖母在我心里种下了文学的

种子，那么成长路上一位位良师益友
的启发与鼓励，则让种子最终得以萌
芽、开花。

少年时代，我有幸遇到了刚从师范
学校毕业的李彩容老师。蓝老师充满
了教育热情，带着一群乡村孩子读优
秀的课外作品，并要求我们学会观察
身边的小事，让我养成了写日记的习
惯。在后来的漫长岁月中，写日记成
为我与自我对话的重要方式，成为写
作的开端。到了初中，语文老师同时
也是我的堂姐吴利平老师，常把我的
习作作为范文，在全班同学面前朗
读。初三时，吴老师对我的小诗和散
文进行了详细的点评与指导，在他鼓
励下我成了当时学校文学社的社长。
作家梦，也悄然成了一个隐秘的想
象。上大学后，我开始尝试短篇小说
的创作，给我们上新闻写作课的赵国
政教授，在我一篇习作后面，用红色
钢笔郑重地写下这样的评语：“文章
乃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希望你
把写作当作一种事业，一种生活方式，
坚持下去”。

是的，写作不仅是自我倾诉，更是一
种使命与召唤。

大学毕业后我进入杂志社，成为一名
采编工作人员。因工作需要，写作开
始变得密集，内容大多以财经新闻、
人物访谈、评论为主。后来我从传统
媒体出来，但并

没有停止书写，我在新浪博客上写，
在豆瓣上写，后来在微信公众号上写。
在野生写作的十多年间，我的大学班
主任杨励轩老师、师弟杨金运、闺蜜
梅子、小阮等是我的忠实读者，他们
总是默默地给我留言、转发，给予我
鼓励和帮助。好友兼大姐赵玲给了我
热忱有益的意见，让我试着走下去。
从未谋面的读者雷夫，给予我的文章
真诚的反馈。借本书的出版，对他们
表示由衷的感谢。同时，在此我还要
感谢我的祖母和那些有故事の夜晚；
感谢我的父母、亲人们对我的爱、包
容与帮助；感谢在文学的道路上给予
我各种帮助与指导的良师益友们；感
谢为本书作序的时代出版社原总编辑
张秀枫老师、华南师范大学黄雪敏教
授，为我的小说作评论的广东技术师
范大学周建江教授，为本书写评论的
“资深读者”雷夫，为本书出版奔忙
的县文联、作协领导及文友们；最后
我要感谢读者们，“真喜欢你们的文
字”“希望能读到作者更多的文章”
……我默默收藏着这些评论。

最近两年，我的写作开始越来越多
地向故乡回望，祖母讲过的那些故事
在我的心中始终没有远去。写下它们，
不是出于理性的深思熟虑，而是情感
的自然而至。

写下这些文章的时候，身体深处的

那个小女孩回来了，原来她一直没有
远去。当我辨认出她时，内心里是有
些佩服她的。她拥有的想象与诗意，
是此时的我所未能及的。她对生活真
谛的体验胜过此时的我不知多少，还
有一颗通透而纯真的心。从她的眼睛
里，我看到一座消逝了的村庄，看到
许多曾经出现在生命途中的人，他们
从时光深处走到我的眼前，常常让我
眼前一热。那个世界在重新打量时苏
醒了。

那个坐在狗尾巴草垛上劈柴的少年，
出神地望着日落处的天边和远山。山
的那一边，就是远方了吗？多想像一
只鸟一样飞起来，飞到天边去看看外
面的世界。

那个爬到山顶俯瞰村庄的少年，看
着山脚下盒子一样的房屋，人们就在
这些盒子里生，死后再归后面的山。天
地合围，便是他们的宇宙。

在山里待久了，寂静的宇宙开始说
话了。一朵花，一粒灰尘，好像都在
对少年诉说，她听到了山的私语，每
一声的风声，都似乎别有含义。她闻
到了特别的味道，那是一种野气。日
后，她终于明白这样的时光就是孤独。
捡一颗山石，高高举起扔到山下去，
让它发出沉闷的一声回响。

我一生的幻想病，就是从那时开始的。

写下即永恒

■朱宏球

我是一位教育工作者，也是一位语言
文字工作者，虽说自小喜爱文学，有想
写点文字的愿望，但终因案牍劳形，生
活琐碎，迟迟没有得以落实。

直到2016年12月，我才开始利用零
碎时间，断断续续地将一些生活轨迹、
人生感悟诉诸笔端。目前，发表于《河
源日报》《河源晚报》《参花》《当代
小小说》《广东岭南诗社通讯》、中国
作家网等报纸、杂志、网站的散文、诗
歌、小说共计一百多篇约二十万字。

近几年来，我每年都拟订写作计划，
但是能够实现的少之又少，有时一个月
写两篇三篇短文，有时一年才写三五
篇。有时没有灵感不想硬写，有时灵感
来了便拟个标题或列个提纲或写个开
头，写作计划常常因要忙这忙那而慵
懒心理作祟而搁浅。

我虽然写得不多，但是一直没有放
弃。有时因没有写的动力和激情而不
想坚持，但我的师长、亲友和同事却
一直鼓励我写下去。我的高中语文老师
蓝少君、大学写作课老师邓辉琳和我
的好朋友朱美仙都是我最忠实的支持
者。我发表的每一篇文章他们都高度关
注，给我鼓舞和点评，促使我不停进
步，这是我写作得以坚持的动力。这
些年，我的学生吴湘、朱晓敏、朱旭
东、杨子贵等在文学上取得了不菲的
成绩，有的已经出版了几本书，有的
在全国各大刊物上发表了不文章，有
的在各级征文赛事上获得大奖。我为
他们取得的成绩感到欣慰和骄傲，同
时也被他们的成长和努力鞭策着、推
动着、裹挟着前行。我们亦师亦友，
常常一起参与文学活动，我的一部分
作品，如《伦城古码头遐想》《曹坑
印象》《再访牛峙山》《静静的半江
》《沉香》《梨园恰逢春》《半江山
水尽温柔》《下坝稻浪泛金黄》《冬
季到上湖茶场看枫叶》等，都是采风
活动的作业。

曾经听过这么一个故事：能够到
达金字塔顶端的有两种动物，一种是
雄鹰，另一种是蜗牛。雄鹰靠自己的
天赋轻而易举地飞上了金字塔顶端。
蜗牛却需要一个月、两个月甚至一年
两年才能爬到金字塔顶端，在爬的过
程中它掉下来再爬，掉下来再爬，反
反复复摸爬滚打，坚持不懈终达成
目标。我想，那些天赋异禀“下笔千
言能立成”的人就像雄鹰一样，轻松
地就能达到创作的高峰，而我就像一
只刚起步的蜗牛，还在路上爬呀爬。
我也许永远也爬不到金字塔的顶端，
但是我一直在爬，我享受这个爬的过
程。

写下即永恒。我想，只要坚持写，
就能让时光定格，就能把岁月抻长，
就足以给自己留下生命的感动，就足
以让自己热泪盈眶。我写下了生命中
不能忘记的一些人，如《父亲很忙》
《走过风雨的母亲》《神奇的姨妈》
《脚印》《吹笛子的芳邻》《我的添
爸》等，写下了生命中难以忘怀的一
些事，如《青春作伴游长峡》《茶香
悠悠》《藏在琥珀饼里的美好》《那
些我们一起期盼的“过年”》《放牛
糞事》《牛生塘小学二三事》《“雪
条”的往事》等，写下了生命中感受
美好的一些事物，如《到角萝卜》
《娘酒飘香》《黄风铃花之约》《老
屋记忆》《平安扣》等。

作家高晓声在他的代表作《摆渡》
中说：“创作同摆渡一样，目的都是
把人渡到前面的彼岸去。”只有创作
出真情实感的作品，才能提高人们的
思想境界，将世俗的灵魂“摆渡”到
健康文明的“精神彼岸”。是渡人，
的创作在渡己的时候也是在渡人。我
用朴实的笔触叙写生活中触动心灵的
真、善、美，给读者传递爱与温暖。
不知不觉，这些年发表的散文可以集
集成册了，这让我体验到收获的莫大
快乐。该书命名为《脚印》，全书分
三辑，共62篇。文章大多简短，不
会枯燥，不会冗长，适合快节奏时代
读者在繁忙的间隙随意选读。是
为序。